# 中共嘉兴市南湖区委统战部（区民宗局）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中共南湖区委、南湖区政府：

2022年，中共嘉兴市南湖区委统战部（区民宗局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决策部署，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，不断推动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建设，做到依法依规管理民族宗教事务，努力营造民族团结进步、宗教和谐稳定的良好社会氛围，不断为“法治南湖”“平安南湖”建设贡献力量。现将2022年中共嘉兴市南湖区委统战部（区民宗局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，落实工作任务。2022年，坚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、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指示批示精神等纳入区委、镇（街道）党委（党工委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。单位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全面部署安排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单位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，确保工作真正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制定法治宣教八五规划，明确工作目标。制定并印发《南湖区民族宗教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》，明确了未来五年我区民族宗教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的总体要求、目标和主要任务。出台《开展宗教领域普法宣传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制定法治培训计划，举办干部法治培训班，切实增强了民宗干部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，进一步提升了履职能力。制定《2022年南湖区宗教领域普法宣传计划表》，深化在全区宗教界开展以“十百千万”普法活动，以及《宗教事务条例》、新修订《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》为主线的政策法规学习活动，推动依法行政贯穿民族宗教工作全过程。

（三）加大条例法规宣贯力度，增强法治意识。区委统战部（区民宗局）始终立足工作实际，坚持依法依规管理民族宗教事务，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重点工作抓实抓深抓到位。2022年，进一步加强对民族宗教界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，全年举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宗教事务条例》《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等专题宣传活动15次，普法信教群众2500余人；在全区民族宗教界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各类普法活动，如在血印寺开展“八五”普法系列活动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进宗教场所活动、在三水湾基督教堂开展了“和谐宗教·法在心中”主题法治宣传暨反宗教极端思想宣传教育活动，多次组织宗教团体及场所负责人对政策法规的集中学习，掀起了“学法、用法、守法”的高潮。举办全区宗教事务培训会，全区140余名镇（街道）统战干部、社区统战员及宗教专职网格员参加了培训，重点学习了涉及宗教领域的基础知识、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有效提升了全区宗教干部理论知识和行政执法能力水平。

（四）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，提高法治水平。以“平安建设”为抓手，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平安宗教场所创建工作，根据平安创建要求，制定《2022年度平安宗教活动场所创建工作方案》，围绕宗教活动场所管理规范和政治安全、人员安全、活动安全、食品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建筑安全、网信安全、财务安全、财产安全等九大安全的“1+9”创建指标体系开展工作，2022年余新基督教堂成功创建省级宗教法制宣传教育基地，三水湾基督教堂被评为全省平安宗教场所、省级消防百优单位。在传统节日、大型宗教活动期间，联合消防、公安、应急管理、综合执法等部门开展宗教场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，确保各宗教场所平安稳定。根据上级关于互联网宗教管理的有关要求，及时组织各宗教活动场所负责人进行了线上线下的培训，目前凤桥基督教堂、石佛古寺等13处场所已取得《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许可证》。

（五）不断推进宗教智治水平，优化执政能力。严格执行《宗教事务条例》及《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》各项规定，切实推进省、市、区关于行政审批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，依法梳理区级民族宗教事务审批项目，并向社会公布，目前所有行政审批项目都已实现了网上审批。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作为民族宗教事务监管的基本手段和方式，在更大范围、更深层次推动深化“放管服”和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。调整和完善了“双随机”监管工作的“一单两库”的相关内容，确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随机抽查对象、执法检查人员全覆盖，全年实施掌上执法检查63次，巡查检查356次。有效利用“浙里宗教智治”、“浙里民宗快响”、浙江省安全生产除险保安系统、“掌上宗教”APP3.0系统，以消防安全为重点检查内容，加强民宗干部、网格员宗教场所平安巡查和场所负责人自查力度，通过“掌上宗教”APP，第一时间将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反馈至民宗部门及场所负责人，实现场所、网格员、民宗干部上线率100%，宗教活动场所线上做账率100%。

二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2022年，中共南湖区委统战部（区民宗局）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对照上级的目标、要求，还存在一些差距和薄弱环节，具体表现在：一是由于执法队伍人员流动快、数量少，特别是法律专业的执法人员缺乏，导致了执法能力水平偏弱；二是由于基层基础薄弱，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力度还不够，导致了部分少数民族同胞和信教群众的参与度还不够。以上问题和不足，我们将在今后的行政执法工作中认真总结，努力探索，积极加以改正，全力推动民族宗教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三、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

（一）进一步提高理论政策水平。借助统一战线“同心大讲堂”，开设民族宗教政策理论专题讲座，利用宗教团体季度例会、宗教界人士读书学习会等平台，进一步加强对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的学习，促进各民族团结发展，引导宗教界人士爱国爱教、正言正行。坚持将民族宗教政策理论学习纳入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，提高党政领导干部民族宗教理论政策知识水平。持续举办民宗干部宗教业务知识培训班，了解掌握新形势下宗教工作新内容与新要求，不断更新干部宗教政策法规和专业知识，提升业务能力。

（二）进一步深化普法宣传教育。按照八五规划的要求，围绕以“宪法”为主题的“十百千万”普法工程，持续在国家安全日、全国消防日、全国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开展贯穿全年、不间断的法律法规进宗教场所活动等经常性普法宣传教育活动。

（三）进一步推进宗教智治工作。有效利用“浙里宗教智治”、“浙里民宗快响”、“掌上宗教”APP3.0系统，加强宗教场所平安巡查检查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对本部门的行政许可事项、责任清单等在门户网站进行及时更新，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积极整改。对已编制的行政许可清单、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和行政处罚事项清单等，按照有关程序和要求实施动态管理，在门户网站上及时公开。

（四）进一步增强行政执法能力。切实履行民族宗教事务部门法定监管职责，促进我区民族宗教领域执法检查和事中事后监管的公开透明，认真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，完善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、行政执法人员清单、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动态更新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。进一步推广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，将抽查结果及时向社会进行公示。

中共嘉兴市南湖区委统战部2023-1-28